

彰化縣鹿港鎮鹿東國小112學年度課程發展委員會會議記錄-第2次

一、時間：112年12月26日8時20分

二、地點：鹿東國小視聽教室

三、主席：謝秀華校長

四、記錄：黃庭羽

五、出席人員：

職稱	姓名	職稱	姓名	職稱	姓名
召集人-校長	謝秀華	委員 一年級學年主任	劉居珍	數學領域	許淑惠
執行秘書-教務主任	徐正衍	委員 二年級學年主任	莊嘉容	自然與科技領域	施育賢
行政代表-學務主任	張景茹	委員 三年級學年主任	葛怡蓀	社會領域	許馨方
行政代表-總務主任	莊佩雯	委員 四年級學年主任	陳美芳	藝術與人文領域	李雅儒
行政代表-輔導主任	蔡淑娟	委員 五年級學年主任	梁晉璋	健康與體育領域	何玉倩
行政代表-教學組長	陳美儒	委員 六年級學年主任	許硯冰	生活領域	粘智洲
行政代表-課程組長	黃庭羽	語文領域 (本國語文)	郭昭明	資訊領域	張博鈞
行政代表-特教組長	尤創毅	語文領域 (本土語言)	黃鏡涵	綜合領域	蔡文偉
委員 (家長代表)	陳柏富	語文領域 (英語)	卓佳慧	特教領域	林惠如

六、主席致詞：

下學期期末課程發表，將由教務處邀請老師進行「共善少年遊」、「美鹿萬花筒」課程分享。請依此次會議提案進行討論。

七、討論事項：

(一)檢視本學期課程與教學評鑑、學習評鑑。

說明：

1. 請再行檢視課程總體計劃內容，並於過程中隨時評鑑，配合課綱素養導向調整教學，以期促進學生最大學習成效。
2. 課程評鑑透過各學年會議及領域教學研究會等形式進行交流討論、省思回饋，並滾動式修正課程設計。
3. 學習評鑑依評量規定辦理，並安排部定課程之補救教學或學習輔導。

(二)審議下學期作文篇數之規劃

說明：依規定作文篇數之規劃 4-6 篇，每學期至少 4 篇，並列入作業抽查項目，依照 112 學年度第二學期各年級課程計畫為四篇，是否需再調整增加篇數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(三)審議下學期教科書選用

說明：依規定同一學年教科書以不更換為原則，若無特別意見即延用上學期版本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(四) 審議 112 學年度三~五年級校外教學計畫

說明：1. 三、五年級：月眉糖廠、麗寶樂園

2. 四年級：九族文化村

決議：照案通過，交由總務處進行採購。

八、臨時動議：無。

承辦人：

教務主任：

校長：

中 華 民 國 112 年 12 月 26 日